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專任教師徵聘公告

一、專任師資：助理教授級以上(含)之本國籍及外籍專任教師各一名。

二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具國內外博士學位者或相當等級文憑。

★初任教師：係指自獲得博士學位起至徵才公告日止，2年內（不含
男性兵役年資）未有專科以上學校專任教師年資者。

(二)非初任教師【依本校新聘專任教師資格條件暨評鑑作業規定】：

應具有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三年內有正式出版之專書，並檢附審查意見及通過出版之相關證明。
 2. 最近三年發表二篇 SCI、SSCI、TSSCI、EI、A&HCI、民國一百零五年新制 THCI(原 THCI Core)或 SCOPUS 等索引收錄之學術性期刊論文，且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。
 3. 最近三年至少主持二個國科會(原科技部)研究計畫。
 4. 傑出專業實務表現，並檢附相關證明。
- 前述期刊論文及國科會(原科技部)研究計畫，得相互折抵。

三、學術專長：

(一)具與翻譯領域相關之博士學位，或口譯相關專業領域經驗，在中英口譯實務、中英口譯教學有豐富教學或研究經驗者，英文為母語者尤佳。

(二)以上之口譯相關專業領域係指：

1. 具國際會議口譯員協會(AIIC)會員資格五年以上。
2. 或曾擔任國際會議口譯經歷九年以上。
3. 經本所認可之國內外政府或民間機構聘為口譯人員並有證明文件。

四、應繳交資料：

- (一)博士學位學歷證書影本一份。
- (二)經歷證明；請檢附教師證書、聘書或相關工作證明文件影本。
- (三)中英文自傳一份(應說明專長領域)，及可任教科目之綱要一份。
- (四)博士論文(或代表作)影本一份，5年內之學術著作與論文一式三份。
- (五)推薦函三封，直接由推薦人寄至本所胡宗文所長收。

五、起聘日期：113年8月1日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有意應徵者請先至本校人事室網頁
<http://pms.itc.ntnu.edu.tw/HireApp/>

1. 點選左側[會員功能]--{會員中心}申請加入會員
 2. 設定個人帳號及密碼後，可進入系統觀看師大各單位徵才訊息
 3. 再點選翻譯所徵才啟事，點選{應徵}填入您個人資料
- (二)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**113年1月5日**止(以郵戳日期為憑)
- (三)申請文件請掛號郵寄：「請註明(申請教職)」
- 臺北市大安區 106 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 收
連絡電話：886-2-7749-3986 李秋慧助教
傳真：886-2-2322-2259
E-mail：t85002@ntnu.edu.tw (李秋慧)

七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請備妥所需文件(不另通知補件)，註明聯絡電話、手機、電郵、通訊地址。申請資料恕不退還，若須歸還請附回郵。
- (二)徵聘作業為第一階段書面審查，初審合格者結果將以電郵通知參加第二階段複審面談。詳請於 113 年 1 月下旬(預估)至本所網頁最新消息公告查看。
- (三)本公告不另發佈英文版，無法閱讀中文者請勿應徵。